

唐河县第一高级中学保洁服务及学生宿舍管理服务
采购项目（一标段）

服
务
合
同

甲方：河南省唐河县第一高级中学

乙方：唐河县梦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签约时间：2026年 8月 22日

唐河县第一高级中学保洁服务及学生宿舍管理服务 采购项目（一标段）服务合同

甲方：河南省唐河县第一高级中学（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唐河县梦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唐河县第一高级中学保洁服务及学生宿舍管理服务采购项目（一标段），通过在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编号为：唐财采购竞争性磋商-2026-90），甲方唐河县第一高级中学保洁服务及学生宿舍管理服务采购项目（一标段）由乙方承接。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有关学校工作条例，本着诚实互信、平等互利的原则，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一致。特签订本合同：

一、服务合同期限：

服务期限为一年。

自2026年8月22日起至2027年8月21日。根据招标条例，服务效果好并且达到要求的可根据采购人需求逐年延顺，最多顺延两年。

二、服务范围：

部分女生宿舍楼学生就寝管理和校园内的日常保洁服务。

三、服务内容和要求：

（一）服务范围：

高二女生宿舍5号楼（已拆建，另行安排）、6号楼学生就寝管理和校园内的日常保洁服务。

（二）服务标准：

1、保洁形式为日常保洁，一般每日至少清洁2次。保洁时间以甲方学生在校上课为依据。

2、保洁标准为干净、整洁、无污垢。具体为：①. 天花板、墙角、灯具目视无灰尘、蜘蛛网。②. 目视墙壁干净，隔板干净，便槽等卫生洁具整洁。③. 地面无烟头、纸屑、污渍、积水，瓷砖洁具等无污垢。④. 公共卫生区域应窗明地净，卫生无死角。⑤. 卫生洁具及下水管道堵塞，应及时疏通。⑥. 女厕特别是垃圾袋篓内杂物及卫生巾的外运清

理要及时，严禁倒入便槽，防止堵塞。

3、宿舍管理：①. 严格按照学校作息管理学生入寝后的纪律，上床睡觉后不再有说话声；②. 清点就寝人数，发现无故不请假，旷寝者及时清查并上报政教处；③. 管理老师不间断巡视，直至学生全部入睡；④. 夜间清查学生有无看手机、电子产品、闲书等与学习无关的事，如有发现一律没收并做违纪处理，次日上交政教处；⑤. 做好楼道门口的值班工作及时开、锁入寝大门，做好白天出入寝室人员的记录。

四、服务人员及宿舍管理员配置及时间安排：

1、保洁服务：乙方根据甲方要求配置23名保洁员，要求全天8小时在岗服务，节假日随学生同步进行，具体用工数量以校方需求及上岗人数为准。

2、宿寝管理服务：乙方根据甲方要求6号楼配置7名宿管，根据学生作息要求在岗管理，节假日随学生同步进行，具体用工数量以校方需求及上岗人数为准。

五、服务费及付款方式：

1、宿舍服务费为：每人每月3200元，每月共计：22400元；

2、保洁服务费为：每人每月2600元，每月共计：59800元；

服务费支付方式：签订合同后，每月20日前支付当月总服务费共计¥：82200元。

六、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要求乙方提供派驻在甲方工作的人事基本档案。

2、检查管理员的工作落实情况，提出整改意见，督促乙方及时落实。

3、向乙方提出更换不履行岗位职责、违反管理制度或确实不胜任工作的管理员。

4、为乙方派驻的管理员提供必备的工作条件，包括值班室、办公桌椅等。

5、对乙方提出的住宿生违纪违规通报及时答复和处理。甲方对乙

方的合理要求和建议予以全力支持。

6、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管理服务费。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根据甲方的要求配备合格的管理员，要求员工素质良好、服务热情，作风正派，身心健康、热爱管理工作、有爱心、有责任心。

2、根据学校要求合理安排员工的作息时间，不缺岗缺勤。

3、对员工反馈的甲方存在的安全方面的漏洞和一些合理的诉求，有权向甲方反馈，并提请甲方及时整改，妥善处置。

4、教育督促员工在遵守管理各项工作制度的基础上，要同时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并认真履行甲方规定的岗位职责要求，热爱学生、关心学校，提倡积极管理，对待学生要做到严管厚爱。

5、加强员工的在岗培训，制定相应的工作制度、考核办法，管理负责人要加强检查督查，奖勤罚懒、奖优罚劣。每月法纪教育和业务理论学习不少于4小时。

6、乙方工作人员在工作时间内，因未能履行工作职责，直接导致甲方发生安全事故，由公安机关或其他职能部门调查认定，属乙方责任的，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造成社会不良影响的，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相当的经济处罚。宿舍内发生失窃并造成损失，乙方应积极提供线索配合学校或公安机关调查处理。

7、乙方管理过程中因管理人员人为原因造成学生伤害及学校公物损失，有乙方承担责任后果。特殊情况及学生自身问题造成的伤害及损失由学生或甲方承担责任后果。

8、按时发放员工劳动报酬，缴纳意外保险。

七、合同的变更及违约责任

1、在合同有效期内，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附加项目变更本合同。

2、在合同有效期内单方提出终止合同的，须向对方支付两个月的管理服务费作为违约赔偿金。

3、甲方逾期支付管理服务费，须向乙方支付每日千分之三的逾期

付款违约金。甲方逾期三十天未支付管理服务费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追究甲方的违约责任。

八、争议的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因合同履行发生其他争议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其他约定：

1、乙方管理人员在管理期间，为保护甲方财产及有关人员免遭伤害而致残、身亡的应按国家有关规定处理。

2、双方合作顺利彼此满意，仍有续约意愿的，甲乙双方可续签服务合同。合同期间如因服务项目增加可另行签约付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商定，商定一致的意见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签约代表

第一高级中学
潘文雅
8月22日
4113280303104

乙方（盖章）

签约代表

县梦源物业
王杰辉
2026年8月22日
4113280303104